

证券代码：430382

证券简称：元亨光电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8 号，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D 栋 VIP1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投票结合形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2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海涛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周旭先生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发展的关键阶段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健全公司中长期有

效的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积极性，使得公司股东、管理层与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为公司创造更大的价值，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顺利完成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方案；

2、办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的申报及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股份回购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等机构办理申报、审批、登记、备案、核准、查询、同意等手续；

3、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4、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6、根据有关规定和实际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决定回购股份，包括回购

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7、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8、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实施进展和结果，择机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

9、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回购完成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回购股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10、其他与本次股份回购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事宜。

上述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杭州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 8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仟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其中融资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函、反向保理等，以其全资子公司广东元亨光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申请银行贷款的具体银行、具体金额、利息、使用期限等以公司和银行签署的正式借款合同为准。具体担保范围、担保金额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授信融资业务范围内，办理公司的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业务往来的相关合同及法律文件。上述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于一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另行审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不再对逐笔授信融资业务申请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杭州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确认的《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